

郴州市2024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示范县建设（辐射区）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郴州市2024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示范县建设（辐射区）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38号金花新都汇7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3月24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AZC-ZFCG-2026030901

项目名称：郴州市2024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示范县建设（辐射区）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29,516.7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4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示范县建设)：

合同包预算金额：1,029,516.7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29,516.7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专业施工	绿色高产高效行动示范县建设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29,516.7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合同之日起60个日历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4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示范县建设)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4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示范县建设)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4)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近3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有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3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 供应商信誉要求：“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3月13日至2026年03月19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38号金花新都汇7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3月24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38号金花新都汇7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3月24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38号金花新都汇7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谢绝邮寄；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3)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 (14)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彬州市果业服务中心

地址：彬州市西大街51号

联系方式：1325902733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建安众创空间咨询（西安）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38号金花新都汇701室

联系方式：029-8228857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工

电话：13399106066

建安众创空间咨询（西安）有限公司